

南宁理工学院试卷库建设 与管理办法（试行）

为了进一步深化教学改革，提高教学质量，实行“教考分离”，规范我校试卷库的建设和管理，使考试结果能客观、公正、全面地衡量学校的教学质量和学生的学习效果，特制定本办法。

一、试卷库建设的指导思想

从培养高质量应用型人才出发，以考查学生能力、素质为目的，通过考试正确引导学生认真、全面地学习课程内容，系统地掌握基本理论、基础知识、基本技能，培养和提高学生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二、试卷库建设的原则和范围

1.试卷库的建设应体现科学性、合理性、有效性。既要重视考核学生对课程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的掌握程度，更要注重考核学生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准确衡量学生在概念、理解、应用、分析、综合、评价等方面的学习效果。

2.建立试卷库的课程使用的教材、教学大纲及所属专业的教学计划应至少能够稳定三年以上，命题必须以教学大纲为依据，并随着教材、教学大纲的改版而补充完善。

3.试卷库的建设范围：公共必修课考试课程、一门课程由多名任课教师授课的专业基础课考试课程以及因实际需要由教学工作委员会或教研处指定的其它课程。

三、试卷库的命题要求

1.覆盖面广。命题要以教学大纲为依据，与所学内容紧密相结合，避免出现违规违法内容和无实际意义的题目。范围要覆盖课程的各个知识点，既要有检测学生的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的试题，也要有检测学生运用所学知识、理论、技能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能力的试题。

2.重点突出。命题时课程中最基本的、相对重要的、要求学生必须

掌握的教学内容，可通过较多的题量和较高的分值来体现。

3.难易适中。在严格按照教学大纲的要求命题的原则下，题目的深浅、难易程度要符合大多数学生的实际。每套试卷中应有70%左右的基本试题，20%左右的提高或综合试题，10%左右的较高难度和深度的试题。根据课程特点确定相应客观题型与主观题型及不同难易程度题目的比例，试题要考虑能体现出学生的学习水平高低。

4.题型丰富。每套试卷的题型应安排合理，可采用名词解释、填空、选择、是非判断等客观性题型和问答题、综合分析题、论述题、实验技能题、计算题、证明题等主观性题型，也可根据各门课程的特点，选择其它较适合的题型。

5.题量适度。每套试卷的总分为100分，应根据课程性质保证有恰当的题量，考试一般按120分钟设计试卷，要求绝大多数同学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答卷。每门课程试卷库中的试卷总量为10套，同一题型的相同题目的重复率不超过25%，每套试卷难易度、题量、题型、结构应基本相当。

6.附件齐全。试卷附件应提交命题质量分析及审核表、参考答案、评分标准，属问答题、论述题、分析题等类型的试题可以不写出详细答案，但要列出答案要点及评分标准；属计算、证明题等要求按步骤给分的，应列出分步评分标准。

7.形式规范。试卷的文字说明应简要明确、无歧义，图标清晰，标点符号及计量单位正确，排版一律采用学校规定的试卷样式，并对试卷按A、B、C、D…进行编号。

8.更新及时。因教学计划、教学大纲及教学内容出现调整时，应及时对试卷库进行更新与补充。

四、试卷库建设的组织

1.学校成立试卷库建设领导小组，由分管教学副校长任组长，教研处处长任副组长，直接负责指导全校的试卷库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

室设在教研处。

2.各教学单位成立相应的试卷库建设领导小组，按课程建立试卷库命题小组，由教学单位、教研室确定负责人和成员，成员由教学经验丰富、长期从事本课程教学、具有中级或中级以上职称的教师组成，且不得少于3人。

3.试卷库建设启动后，应按计划实施建设，并保证预期时间内完成。无法按时完成的教学单位，负责人应做出书面说明。教研处将组织专家组按计划、分阶段进行检查。

4.试卷库建设过程中，所有试卷需经教研室审查，并由教学单位组织抽查检验后上交教研处，合格的试卷由教研处备案投入使用。

五、试卷库的使用与管理

1.试卷库适用于学期期末考试、补考、清考等各种常规考试。

2.试卷库由教研处指定专人保管于试卷保密室，不得泄露或外借。凡与试卷有过接触的人员均不能泄露试卷内容。

3.试卷在出库时要即时登记试卷编号、用途、使用班级和日期，使用过的试卷应从试卷库中剔除。教研处将根据试卷使用情况要求教学单位及时补充新试卷。

4.课程考试需要使用试卷库时，必须办理有关手续。具体方式是：在考试前三周，由任课教师或开课教研室填写《南宁理工学院试卷抽卷申请表》，经开课单位教研室主任签字后向教研处提出使用申请，教研处审查合格后，由教研处负责抽卷，并填写相应的抽卷记录。

5.试卷库投入使用后，如发生教学事故，将参照《南宁理工学院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办法(试行)》处理。

六、试卷库建设经费

1.试卷库建设完成之后，学校对每门课程试卷库按50元/套向有关教学单位一次性支付经费，经费分配给命题小组组长，由命题小组组长根据各成员在命题中承担的工作量进行二次分配。

2.由于教学内容等发生变化，试卷库需要修订，学校对每门修订试卷库的课程按 50 元/套向有关教学单位支付修订费。

3.其他正常的试卷补充不再支付费用。

七、其他

本办法从发文之日起执行，由教研处负责解释，原《桂林理工大学博文管理学院试卷库建设与管理办法（试行）》(博文教【2017】7号)同时废止。

附件 1 《南宁理工学院试卷抽卷申请表》

南宁理工学院教研处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

附件 1：南宁理工学院试卷抽卷申请表

年 月 日

开课单位	
课程名称（课程代码）	
考试专业班级	
考试学期及时间	
考试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正考 <input type="checkbox"/> 补考 <input type="checkbox"/> 清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hr/>
教学单位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教研室签字（院部盖章）： 年 月 日</p>
教研处审核	<p>确认抽取试卷编号为：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抽取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p>

注：此表一式两份，一份教学单位留存，一份报教研处